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以邮件、电话、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1年8月30日下午14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长洪志国先生主持，本公司监事共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；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